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2024 至 2025 年家長通告 (第 1 號)

敬啟者：

茲有下列事情敬告 貴家長，祈予垂注：

1. 新學年指導日安排

(a) 附上新學年指導日(9月3日(二)及4日(三))時間表，請參閱。

(b) 9月3及4日全體同學須於上午8時10分前回校，放學時間如下：

9月3日 (二)	中一	下午1時10分	9月4日 (三)	中一及中四級	下午1時10分
	中二、中三及 中五級	上午11時55分		中二、中三、 中五及中六級	下午12時35分
	中四及中六級	下午12時35分			

2. 全年主題

本學年全年主題為「承傳永生盼望 標竿直往」

(Live in Eternal Hope With Christ Strive towards the Goal)

其他詳情如下：

分題： 承傳永生盼望 標竿直往(9月至11月) 數算主恩 立己達人(3月至5月)
立定志向 奮發向上 (12月至2月) 六育並重 共創未來(6月至8月)

經文： 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裡禱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猶大書第一章 20-21 節)

By building yourselves up in your most holy faith and praying in the Holy Spirit, keep yourselves in God's love as you wait for the mercy of our Lord Jesus Christ to bring you to eternal life. (Jude 1: 20-21)

關注事項： (i) 照顧學習多樣性，提升學習效能，擴闊學生知識面
(ii) 共建正向校園文化，提升學生幸福感

3. 校友會

第24屆校友會常務委員會已於2024年6月14日校友會周年大會選出，名單如下：

主席：曾詠晴(2015年畢業) 副主席：莊霆軒(2017年畢業)
財政：楊芷君(2015年畢業) 文書：蕭鏊霆(2022年畢業)
I.T.技術：黃煒軒(2021年畢業)、鍾沛諺(2023年畢業)
活動推廣：陳佩珠(2011年畢業)、李俊超(2022年畢業)、陳熙嵐(2024年畢業)
公關：高穎妤(2018年畢業)、楊沚濂(2024年畢業)、湛芷盈(2024年畢業)

如有查詢，請致電校務處，聯絡黃詠恩老師或李宛澄老師。

4. 劉永生醫生見證集

本校得蒙劉永生醫生愛心奉獻辦學經費，於1999年創校。2009/2010年度本校為了紀念創校10年，除了舉辦一系列校慶活動之外，也出版《劉永生醫生見證集》，以表謝意和紀念。現附上該見證集網上連結，敬請台端和貴子女參閱https://www.lws.edu.hk/sites/default/files/files/liu_yong_sheng_yi_sheng_jian_zheng_ji_0.pdf。

5. 家長教師會

本校第23屆家長教師會家長常務委員會名單如下：

顧問：梅志業校長

主席：黃潔瑩女士

核數：黃安琪女士

司庫：周思慧老師

活動推廣：羅欣兒女士、馮家揚先生、胡海香女士、李曉鐫老師

如有查詢，請致電校務處，聯絡盧維中副校長。

副主席：張紫菁女士、盧維中副校長

秘書：譚卓之女士、楊慧明老師

聯絡：陳厚言女士、趙慧嫦女士

6. 同學儲物櫃使用守則

學校現提供儲物櫃給同學申請。同學須遵守學校守則，否則使用資格將被取消。

7. 補領遺失成績表/其他文件申請

同學如需補領遺失成績表/其他文件申請，每1份副本收費\$10，如欲補領相關文件的家長請於辦公時間致電校務處。

8. 申請攜帶手提電話回校守則

為了讓貴家長瞭解同學返放學期間的情況，同學可申請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以便於路途中與家人聯絡。同時為著同學能專心上課，不在課堂時間使用手提電話，同學須於課堂前把手提電話交予校方保管，校方也會於放學前發還給同學。同學仍須遵守一貫守則：未經申請，不得於校內私自攜帶手提電話，同時未經批准，同學不得於校內使用手提電話。如有發現，本校將嚴肅跟進及給予處分，同時會聯絡家長。

9.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學習活動支援津貼」


本校推行教育局以上兩個計劃，旨在資助經濟有困難的學生參與學校課後功課輔導班、課外活動或其他認可活動，藉此提高學習效能及擴闊學習經驗。

學生可於上學日的辦公時間到校務處索取《學生活動支援津貼/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申請表格》(SC28)，以備日後申請活動資助。申請資格如下：

- (i) 領取社會綜合援助 (請提交資助證明副本)
- (ii) 領取書簿全費津貼 (請提交資助證明副本)
- (iii) 其他經濟困難 (若不屬以上兩種類別，須繳交家長信)

此致
貴家長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校長



梅志業謹啟

2024年9月2日

家長回條 (家長通告第 1 號)
(9 月 4 日 (星期三) 或之前透過 GRWTH 繳交)

本人已知悉各項事宜：

A. 申請儲物櫃事宜

- 不申請
- 申請儲物櫃 敝子女承諾遵守「儲物櫃使用守則」，如有違反，本人同意校方取消敝子女使用儲物櫃的資格。

B. 申請攜帶手提電話回校

- 本人申請 敝子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並會囑咐 敝子弟把手提電話交予校方保管。
- 敝子弟將不會帶電話回校，故本人不申請 敝子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並明白敝子弟不得私自攜帶或使用手提電話。

C.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學習活動支援津貼」

- 不申請
- 申請「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及「學習活動支援津貼」
(以下資料保密，只作學校津貼申請及教育用途)

資助類別：

- 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 (綜援) (請提交資助證明副本)
- 學生資助計劃 (全額津貼) (請提交資助證明副本)
- 其他經濟困難 (須交家長信)

家長/監護人 簽名： _____
姓名： _____
日期：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班 別： _____
班 號： _____

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
新學年指導日時間表



學生版

p.1

2024年9月3日(星期二)

	中一	中二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8:10-8:30	早會集隊(點名、宣佈、儀容檢查)					
8:30-8:35	學生上課室/禮堂					
8:35-9:00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禮堂] 獎勵組(頒獎給公開試成績優異同學)		
9:00-9:35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歡樂班相 (3ABCD)]	教學發展組(學習計劃介紹)		
9:35-9:50	小息					
9:50-11:00	[禮堂] 訓導組(校規簡介) 課外活動組(陸運會及報名安排)					
11:00-11:15	小息					
11:15-11:50	[課室]守規 班主任課 訓導老師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歡樂班相 (5ABCD)]	社工時間 (6C,D) 班主任時間 (6A,B)
11:50-11:55	小息	11:50-11:55 班務	11:50-11:55 班務	小息	11:50-11:55 班務	小息
11:55-12:30	[禮堂] 圖書館介紹 課外活動 介紹 (制服團隊及 校隊選拔)	11:55 放學	11:55 放學	班主任 時間 [歡樂班相 (4ABCD)]	11:55 放學	社工時間 (6A,B) 班主任時間 (6C,D)
12:30-1:05	[課室] 班主任時間			12:30-12:35 班務		12:35 放學
1:05-1:10	1:05-1:10 班務					12:35 放學



2024年9月4日(星期三)
(G02: 學生到學生活動中心拍攝證件相)

	中一	中二	中三	中四	中五	中六
8:10-8:30	早會集隊 (點名、宣佈、儀容檢查)					
8:30-8:35	學生上禮堂/G02/上課室					
8:35-9:00	班主任時間 [歡樂班相(1CD)]	[禮堂] 環境及健康教育簡介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禮堂] 資優教育簡介 高中藝術學習簡介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9:00-9:35	社工時間(1A,B) 班主任時間(1C,D)	班主任時間 [歡樂班相(2ABCD)]	班主任時間	[課室]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9:35-9:50	小息					小息
9:50-10:25	[禮堂] 學生會選舉簡介 輔導組(正向教育)					
10:25-11:00	[禮堂] 教學發展組(學習計劃介紹)			社工時間(4C,D) 班主任時間(4A,B)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歡樂班相(6ABCD)]
11:00-11:15	小息					小息
11:15-11:50	社工時間(1C,D) 班主任時間(1A,B)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禮堂] 學生學習概覽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歡樂班相(1AB)]			[課室] 班主任時間(SLP)		
11:50-11:55	小息	小息				小息
11:55-12:30	[禮堂] 英文閱讀簡介 校園設施介紹 學生學習概覽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社工時間(4A,B) 班主任時間(4C,D)	班主任時間	班主任時間
12:30-1:05	[課室] 班主任時間(SLP)	12:30-12:35 班務	12:30-12:35 班務	班主任時間	12:30-12:35 5A,B,C 班務	12:30-12:35 班務
		12:35 放學	12:35 放學		12:35 放學	12:35 放學
1:05-1:10	1:05-1:10 班務 1:10 放學			1:05-1:10 班務 1:10 放學	12:30-12:40 5D 拍攝證件相 5D 12:40 放學	

同學儲物櫃使用守則

1. 物品存放

- 儲物櫃應存放較重和不常用的書簿；清潔的運動鞋和衣服亦可短暫存放。
- 習作簿或常用課本不應留在儲物櫃，以免返家後無從溫習或完成功課。
- 切勿放置錢包、計數機等貴重物品或任何無關學習的物品。
- 同學須妥善保管儲物櫃內的物品；如有遺失，校方不負任何責任。
- 校方有權檢查儲物櫃內的物品；檢查時同學務必合作。
- 同學須於長假期(即聖誕假期、農曆年假及復活節假)以及考試前兩天拿走儲物櫃一切課本筆記和其他物品，以便溫習。同學如三次未能於限期前清理，使用資格將被取消。

2. 整潔及安全

- 學生應先檢查儲物櫃，如有弄污或破壞，須向班主任申報。
- 儲物櫃內外須保持美觀與清潔，不得損毀或弄污，亦不得張貼海報、貼紙或任何物品；如有弄污或破壞，須照價賠償。
- 同學應自備鎖頭(建議使用密碼鎖，鎖頭的尺寸見附圖)，並將儲物櫃上鎖，以避免失竊。

3. 忘記攜帶儲物櫃鑰匙

- 校方不會為同學存放後備鑰匙。同學如因忘記攜帶鑰匙返校，以致未能拿取儲物櫃內書籍或功課上課，校方將按一般功課欠交或書本欠帶處理。
- 同學如欲剪除鎖頭，須於校務處登記，一般情況下工友會於當天下午5時後才剪鎖。每位同學每學年只可要求校方剪鎖三次；第三次之後，儲物櫃使用資格將被取消。

4. 同學不應在上堂期間到儲物櫃拿取書籍或其他物品。

- 同學只能使用校方分派的儲物櫃(一般按學號分派)，不得使用任何其他儲物櫃，也不得轉讓或暫借自己的儲物櫃給其他同學。

